

证券简称：承德露露

证券代码：000848

公告编号：2021-010

##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独立董事丁兴贤先生、马翔先生因工作需要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已分别于2021年2月18日、2021年3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1-006、2021-008）。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2021年3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经征询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意见，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沈志军先生、李元龙先生为公司董事（个人简介见附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被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表决。上述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日

附件:

### 1、沈志军先生简介

沈志军先生，男，1970年8月生，浙江杭州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历任万向节总厂厂办秘书、万向集团公司办公室主任、发展部总经理、顺发恒业股份公司副董事长、总裁、执行董事。现任东展船运股份公司董事长、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顺发恒业股份公司董事、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志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李元龙先生简介

李元龙先生，男，1979年10月生，浙江杭州人，中共党员，博士。历任浙江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政策研究（风险管理）处研究员，万向信托股份公司研究部总经理助理。现任万向信托股份公司创新研究部总经理兼慈善信托部总经理；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元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